海南省中药材质量标准

 编号：琼YCBZ2025-001

**胆木叶**

**Danmuye**

**NAUCLEA OFFICINALIS FOLIUM**

本品为茜草科乌檀属植物胆木*Nauclea offcinalis* (Pierre ex Pitard) Merr.et Chun的干燥叶。从生长5年以上的乌檀植株上采摘，全年可采，洗净，干燥。

【**性状**】本品多皱缩卷曲，有的破碎。完整叶片展平后呈椭圆形，先端渐尖，基部楔形，长7～13cm，宽3～7cm，上表面呈深绿色，下表面灰绿色，叶脉清晰，侧脉5～7对。叶柄长0.5cm～3cm。叶片纸质，易破碎。气微，味苦。

【**鉴别**】（1）本品粉末深绿色。薄壁细胞类圆形。可见非腺毛，草酸钙方晶。螺纹导管多，大小不等，纤维成束散在。厚角组织黄棕色。

（2）取本品粉末1.0g，加70%乙醇溶液25ml，超声处理1小时，冷却，滤过，滤液蒸干，残渣加70%乙醇2mL使溶解，作为供试品溶液。另取胆木叶对照药材1.0g，同法制成对照药材溶液。再取异长春花苷内酰胺对照品适量，加70%乙醇制成每ml含1mg的对照品溶液。照薄层色谱法（《中国药典》2020年版四部 通则0502）试验，吸取上述两种溶液各5μl，分别点于同一硅胶G薄层板上，以乙酸乙酯-水-甲酸（7 : 0.5 : 0.5）为展开剂，展开，取出，晾干，置于紫外光灯（365nm）下检视。供试品在与对照品和对照药材色谱相应的位置上，显相同颜色的荧光斑点。

【**检查**】 **水分** 照水分测定法（《中国药典》2020年版四部 通则0832 第二法），不得过13.0%。

**总灰分** 照灰分测定法（《中国药典》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02），不得过8.0%。

**【浸出物】** 照水溶性浸出物测定法（《中国药典》2020年版四部 通则2201）项下的热浸法测定，不得少于21.0%。

**饮片**

**【炮制】**除去杂质，筛去灰屑，洗净，干燥。

**【性状】【鉴别】【检查】【浸出物】**同药材。

【**性味与归经**】苦、寒。归肺、大肠经。

【**功能与主治**】清热解毒，消肿止痛。用于感冒发热，咽喉肿痛，小便淋痛，外耳道疖肿，皮肤疮疖。

【**用法与用量**】15-30g，水煎服。

【**贮藏**】置阴凉干燥处。

**起草单位：**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海南分所

**复核单位：**海南省检验检测研究院